#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06-09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一法定代表人：住所地：乙方：法定代表人：住所地：甲、乙双方就建筑材料供货一事，经友好平等协商，自愿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第一条 甲方供给乙方 等建筑材料确保质量，产地不限。所供物资见附页明细表。(单价按现行市场价...*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一**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甲、乙双方就建筑材料供货一事，经友好平等协商，自愿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方供给乙方 等建筑材料确保质量，产地不限。所供物资见附页明细表。(单价按现行市场价)

第二条 甲方供给乙方的物资，货到经乙方验收完毕确认无误后付清全款。如逾期不付，甲方立刻停止再供货，且乙方必须支付给甲方合同所列货物总货款的 元 天的违约金，直到乙方付清甲方货款为止。

第三条 方所供物资，价格随行就市。

第四条 乙方在甲方所供物资入场后，乙方必须先检验合格后，方能加工使用，否则，乙方提出的一切质量问题及其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若乙方检验后，物资不合格，乙方必须通知甲方到乙方现场，双方共同取样检验，若再不合格，未加工的物资，甲方负责退货，并负责工地来回运费)。

第五条 甲方根据乙方的材料进货单供货给乙方(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必须把提货计划 天前通知给甲方，甲方组织车辆供货，直发或库提。凡在甲方提供的物资短运费一律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六条 乙方在未付清甲方货款以前，不得到其它地方去再提货，若经甲方发现乙方到其它地方提货一次，甲方要求乙方立即付清所欠货款，并视乙方行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第八条 保密责任

甲方对乙方所供货物资涉及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九条 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十条 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双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三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他

本合同—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甲、乙双方就建筑材料供货一事，经友好平等协商，自愿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方供给乙方 等建筑材料确保质量，产地不限。所供物资见附页明细表。(单价按现行市场价)

第二条 甲方供给乙方的物资，货到经乙方验收完毕确认无误后付清全款。如逾期不付，甲方立刻停止再供货，且乙方必须支付给甲方合同所列货物总货款的 元 天的违约金，直到乙方付清甲方货款为止。

第三条 方所供物资，价格随行就市。

第四条 乙方在甲方所供物资入场后，乙方必须先检验合格后，方能加工使用，否则，乙方提出的一切质量问题及其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若乙方检验后，物资不合格，乙方必须通知甲方到乙方现场，双方共同取样检验，若再不合格，未加工的物资，甲方负责退货，并负责工地来回运费)。

第五条 甲方根据乙方的材料进货单供货给乙方(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必须把提货计划 天前通知给甲方，甲方组织车辆供货，直发或库提。凡在甲方提供的物资短运费一律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六条 乙方在未付清甲方货款以前，不得到其它地方去再提货，若经甲方发现乙方到其它地方提货一次，甲方要求乙方立即付清所欠货款，并视乙方行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第八条 保密责任

甲方对乙方所供货物资涉及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九条 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十条 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双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三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他

本合同—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就东方世纪城建筑工程所需材料的供应事宜签订如下合同条款：

一、交货地点、供货时间

1、交货地址：东方世纪城工地

2、供货时间：年月开始供货(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注：以上价格都包含运费。

二、结算方式

当月月底前结算一次，双方确认后，甲方于次月5日前支付款项给乙方。

三、质量标准和验收

1、乙方应对供应材料的质量负责。

2、乙方提供的材料应符合行业标准及本市设计单位标准。

3、材料数量的验收，采有每月、每旬或每5天不定期随车抽检的办法进行验收(特殊情况甲方可以随时随地进行抽检)。

(1)黑砖，每车数量少于不超过20条则验收数量视为合格;如每车数量少于20条以上，则该月、该旬或该5天供应量按每车少于20条以上计算。

(2)沙，按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验收。

(3)装载沙子的车不可含过量的水或杂物。

四、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提前3天向乙方提供材料要求通知;甲方如有紧急用料时可以要求乙方尽量配合。

2、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签收确认;验收不合格，通知乙方退货或作换货处理。

3、当乙方不能按时供应甲方材料时，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时，甲方有权利向其他供应商购买材料。

五、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材料，如不能按时供应，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2、乙方应按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3、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的安全。

六、甲、乙双方其他约定条款

1、材料使用后甲方若发现质量问题，应及时书面或采用某种方式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2、材料在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前，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年月日 日 期： 年月日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四**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就东方世纪城建筑工程所需材料的供应事宜签订如下合同条款：

一、交货地点、供货时间

1、交货地址：东方世纪城工地

2、供货时间：年月开始供货(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注：以上价格都包含运费。

二、结算方式

当月月底前结算一次，双方确认后，甲方于次月5日前支付款项给乙方。

三、质量标准和验收

1、乙方应对供应材料的质量负责。

2、乙方提供的材料应符合行业标准及本市设计单位标准。

3、材料数量的验收，采有每月、每旬或每5天不定期随车抽检的办法进行验收(特殊情况甲方可以随时随地进行抽检)。

(1)黑砖，每车数量少于不超过20条则验收数量视为合格;如每车数量少于20条以上，则该月、该旬或该5天供应量按每车少于20条以上计算。

(2)沙，按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验收。

(3)装载沙子的车不可含过量的水或杂物。

四、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提前3天向乙方提供材料要求通知;甲方如有紧急用料时可以要求乙方尽量配合。

2、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签收确认;验收不合格，通知乙方退货或作换货处理。

3、当乙方不能按时供应甲方材料时，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时，甲方有权利向其他供应商购买材料。

五、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材料，如不能按时供应，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2、乙方应按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3、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的安全。

六、甲、乙双方其他约定条款

1、材料使用后甲方若发现质量问题，应及时书面或采用某种方式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2、材料在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前，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年月日 日 期： 年月日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五**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乙方向甲方供应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标的、数量、价款

二、质量标准：

甲方授权乙方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甲方施工要求的货物。乙方的货物必须符合规定的标准和质检文件要求。

三、验收标准

1、验收地点：甲方工程地点：

2、按照合同第二款验收，如有异议在货到甲方工程地点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视为产品合格。

四、付款方式及运输方式：

(1)、甲方根据合同资金量先预付款。

(2)、在广东省范围内乙方免费送货，超出成都市区范围运输费甲乙双方各支付一半。

五、供货方式及时间：

乙方在以扫描电子文档或者传真的方式报价，合同以该时报价签订10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准备至仓库。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如果供应的货物行情有较大幅度的变化，乙方根据市场价格对供货产品的价格做出必要的调整。

2、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如甲方拒收，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另行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生产企业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及相关的手续。乙方应包装产品是崭新的、未使用过的，必须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并随货附带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手续。

4、甲方应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

5、因乙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引发甲方生产或质量事故、导致甲方生产成本增加、第三方使用质量问题，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

6、双方都应保守对方的商业机密。

七、乙方违约责任：

1、甲方已向乙方付款，乙方不能交货的。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八、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接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九、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此原材料供应合同范本有效期：年月日起至月日止。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即合同的履行地为供方单位。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月日：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六**

甲方：

乙方：

第一条以上数量只用作供应计划估算，具体结算方量按第四条约定方法结算。

第二条质量标准

第三条计量及供应办法

第四条运输方式和到达工地及费用负担

1、乙方负责材料、车辆的组织及运输并负责平整。

2、在甲方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下进行施工。

第五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按港口工程试验规程规定进行抽样检验，如不贴合质量要求，一律给予回到。地点：施工现场。

第六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共同组织验收，到达设计施工规定的要求。在建设单位验工计价后，按实际施工数量作为结算计量依据，甲方付给乙方%材料款，剩余部分作为下旬的保证金。

第七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及违约职责

乙方的材料数量不能满足工程需要;乙方的材料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职责和相关费用，甲方可另选供应商。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集团公司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七**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乙方向甲方供应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一、标的、数量、价款

二、质量标准：

甲方授权乙方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甲方施工要求的货物。乙方的货物必须符合规定的标准和质检文件要求。

三、验收标准

1、验收地点：甲方工程地点：

2、按照合同第二款验收，如有异议在货到甲方工程地点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视为产品合格。

四、付款方式及运输方式：

(1)、甲方根据合同资金量先预付款。

(2)、在广东省范围内乙方免费送货，超出成都市区范围运输费甲乙双方各支付一半。

五、供货方式及时间：

乙方在以扫描电子文档或者传真的方式报价，合同以该时报价签订10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准备至仓库。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如果供应的货物行情有较大幅度的变化，乙方根据市场价格对供货产品的价格做出必要的调整。

2、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如甲方拒收，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另行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生产企业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及相关的手续。乙方应包装产品是崭新的、未使用过的，必须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并随货附带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手续。

4、甲方应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

5、因乙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引发甲方生产或质量事故、导致甲方生产成本增加、第三方使用质量问题，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

6、双方都应保守对方的商业机密。

七、乙方违约责任：

1、甲方已向乙方付款，乙方不能交货的。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八、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接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九、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此原材料供应合同范本有效期：年月日起至月日止。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即合同的履行地为供方单位。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月日：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八**

甲方：

乙方：

第一条以上数量只用作供应计划估算，具体结算方量按第四条约定方法结算。

第二条质量标准

第三条计量及供应办法

第四条运输方式和到达工地及费用负担

1、乙方负责材料、车辆的组织及运输并负责平整。

2、在甲方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下进行施工。

第五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按港口工程试验规程规定进行抽样检验，如不贴合质量要求，一律给予回到。地点：施工现场。

第六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共同组织验收，到达设计施工规定的要求。在建设单位验工计价后，按实际施工数量作为结算计量依据，甲方付给乙方%材料款，剩余部分作为下旬的保证金。

第七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及违约职责

乙方的材料数量不能满足工程需要;乙方的材料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职责和相关费用，甲方可另选供应商。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集团公司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九**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目的和背景条款

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建设工程的具体要求，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基础上，本着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芦山县根艺苑广场建设项目所需的材料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条：材料交货地点、供货期限

2.1交货地址：芦山县芦阳镇磷肥厂

2.2供货起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三条：供应要求及价格单位

3.1供应价格

3.2上述价格为到货价，且是综合单价。含运费、装卸费、保险费(如有)、税款。

第四条：结算和资金支付条款

4.1结算方式：

4.2约定的结算期限：

4.3送到工地，甲方应指定专人在发货单上签字作为收货确认。但签字不视为乙方材料合格，有关材料质量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办理。

4.4每月8日前，供需双方对上月供应量进行核对，并办理有效签字手续。

4.5付款方式和期限：第五条：质量标准和验收

5.1乙方应对供应材料的质量负责。

5.2材料应符合现行国家质量要求和行业有关标准，符合业主要求。

5.3乙方货到后甲方应组织人员初验，初验合格的，甲方签收;初验不合格的，甲方退回乙方，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自担;如果本项工程对材料验收有特殊要求的，应按此规定办理;甲方初验合格，不意味材料最终完全合格，甲方将在实际使用过程中进行进一步检验和验收，如发现质量不合格或不能满足施工要求，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更换或作退货处理，乙方应立即作出处理，并承担相关损失和费用，否则甲方有权从未付材料款中扣除相关款项。

第六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6.1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提前\_\_\_\_2\_\_\_天向乙方提供货要求通知，通知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方式。

6.2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甲方应及时组织初验，初验合格的，及时签收确认，初验不合格的\'，通知乙方退货或作换货处理。

第七条：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7.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材料，如不能按时供应，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7.2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7.3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的安全。

第八条：甲乙双方其他约定条款

8.1在预拌混凝土供应中，如需更改约定的重要技术数据，要求更改的一方必须出具有效的书面凭证，并征得另一方的同意。

8.2材料使用后甲方若发现质量问题，应在\_\_\_\_24\_\_\_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3乙方保证材料在供应之前所有权确为自己所有，不存在权利瑕疵，如若引发侵权责任由甲方承担。

8.4双方约定由材料在运到乙方指定的地点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8.5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联系方法以下表为准，如发生变更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应当承担本批货款总价的1%的惩罚性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应当承担合同总造价的1%的惩罚性违约金，如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2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任何一方均可解除合同，并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争议解决条：款

10.1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10.2如仍未解决，依法向甲方企业法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3本合同附以下附件：\_\_\_\_\_\_\_\_\_甲方(签章)：乙方(签章)：\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材料运输合同篇十**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目的和背景条款

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建设工程的具体要求，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基础上，本着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芦山县根艺苑广场建设项目所需的材料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条：材料交货地点、供货期限

2.1交货地址：芦山县芦阳镇磷肥厂

2.2供货起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三条：供应要求及价格单位

3.1供应价格

3.2上述价格为到货价，且是综合单价。含运费、装卸费、保险费(如有)、税款。

第四条：结算和资金支付条款

4.1结算方式：

4.2约定的结算期限：

4.3送到工地，甲方应指定专人在发货单上签字作为收货确认。但签字不视为乙方材料合格，有关材料质量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办理。

4.4每月8日前，供需双方对上月供应量进行核对，并办理有效签字手续。

4.5付款方式和期限：第五条：质量标准和验收

5.1乙方应对供应材料的质量负责。

5.2材料应符合现行国家质量要求和行业有关标准，符合业主要求。

5.3乙方货到后甲方应组织人员初验，初验合格的，甲方签收;初验不合格的，甲方退回乙方，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自担;如果本项工程对材料验收有特殊要求的，应按此规定办理;甲方初验合格，不意味材料最终完全合格，甲方将在实际使用过程中进行进一步检验和验收，如发现质量不合格或不能满足施工要求，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更换或作退货处理，乙方应立即作出处理，并承担相关损失和费用，否则甲方有权从未付材料款中扣除相关款项。

第六条：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6.1甲方应根据施工进度，提前\_\_\_\_2\_\_\_天向乙方提供货要求通知，通知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方式。

6.2乙方按时送达材料后，甲方应及时组织初验，初验合格的，及时签收确认，初验不合格的\'，通知乙方退货或作换货处理。

第七条：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7.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材料，如不能按时供应，或供应的材料不合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7.2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7.3乙方应遵守施工工地有关的规章制度，并负责乙方人员及设备的安全。

第八条：甲乙双方其他约定条款

8.1在预拌混凝土供应中，如需更改约定的重要技术数据，要求更改的一方必须出具有效的书面凭证，并征得另一方的同意。

8.2材料使用后甲方若发现质量问题，应在\_\_\_\_24\_\_\_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3乙方保证材料在供应之前所有权确为自己所有，不存在权利瑕疵，如若引发侵权责任由甲方承担。

8.4双方约定由材料在运到乙方指定的地点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8.5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联系方法以下表为准，如发生变更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应当承担本批货款总价的1%的惩罚性违约金，并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应当承担合同总造价的1%的惩罚性违约金，如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2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任何一方均可解除合同，并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争议解决条：款

10.1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10.2如仍未解决，依法向甲方企业法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3本合同附以下附件：\_\_\_\_\_\_\_\_\_甲方(签章)：乙方(签章)：\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